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5-051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季昕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2)。

(二) 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安徽海马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会计核算方法进行变更, 由按权益法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优刻得关于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3)。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 提高资金营运能力,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拟由不超过人民币 22.5 亿元 (或等值外币) 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6.5 亿元 (或等值外币)。除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变更外, 授信相关事项如额度期限、授权事宜、授信品种等内容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一致。本次授信额度的提升体现公司在银行体系的资信水平进一步增强, 提高了公司的资金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成长提供资金支持。

表决结果为: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昕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侯双露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昕宇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侯双露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